

公开

湘潭理工学院学生处文件

湘理院学字〔2026〕27号

关于做好湘潭理工学院 2026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现就2026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定对象

学校在籍全日制普通本科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学生中特别优秀的学生（不含2026年新入学的专升本学生）。

二、奖励标准

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0元。

三、评审依据

《湘潭理工学院国家奖学金评定办法》

四、指标分配

根据省厅下发分配文件，本学年湘潭理工学院指标总计为37人。各学院根据学校分配推荐人数（见附件2）。被拟推荐学生按照要求提交材料，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答辩，材料合格且答辩优胜者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候选人资格。

五、推荐及评审程序

1. 宣传发动。各学院收到通知后，应认真组织学生学习《湘潭理工学院国家奖学金评定办法》，结合上级文件精神，将评定条件、评定标准、指标数量、评比方式等向学生公布，确保每位学生知情。

2. 学生申报。符合条件的学生本人向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请，填写《2025—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》，并按要求提交成绩单、获奖证书、科研成果、社会实践及公益服务等证明材料。逾期未申报的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
3. 学院资格审查与初评推荐。各学院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查，由学院学生奖助工作领导小组公开评审答辩，确定本学院拟推荐学生名单，经学院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并公示三天无异议后，将推荐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学生处。

4. 学校评审。学生处将全校材料汇总后，组织召开国家奖学金评审会议，审核提交材料，并组织学校统一答辩。根据材料审

核和答辩情况，确定我校 2025—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获评名单，向全校公示五天。

5. 上报审批。经公示无异议后，学生处将所有材料按上级要求整理好，报送省教育厅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2025—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2. 湘潭理工学院 2026 年度国家奖学金推荐名额
分配表



附件 1

2025—2026 学年国家奖学金申请审批表

学校：

学号：

基本 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										
	政治面貌		民族		入学时间												
	院系		专业		学制												
	年级		班级		联系电话												
	身份证号																
学习 情况	成绩排名：__ / __（名次/总人数）				实行综合考评排名：（选填“是”或“否”）												
	必修课__门，其中及格以上__门				如是，排名：__ / __（名次/总人数）												
主要 获奖 情况	日期	奖项名称			颁奖单位												
申请 理由 (200 字)	申请人签名（手签）：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

推荐理由 (100字)	推荐人（辅导员或班主任）签名： 年 月 日
院（系）意见	院系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名： （院系公章） 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经评审，并在校内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公示____个工作日，无异议，现报请批准该同学获得国家奖学金。 （学校公章） 年 月 日

制表：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6 版

附件 2

湘潭理工学院 2026 年度国家奖学金推荐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学院	大二及以上学生人数	国家奖学金推荐名额
1	计算机学院	2558	8
2	汽车与能源学院	1358	5
3	商学院	3400	11
4	文学与创意学院	3156	10
5	智能工程学院	2355	8
注： 1. 各学院学生人数由教务处统一汇总，并由相关学院核实提供。 2. 推荐名额为差额推荐，最终获评人数以学校评审结果和省厅批复为准。 3. 最终获评人数按省厅下达指标 37 人执行。			